

最新合同履行地 买卖合同电子版买卖合同履行地如何确定十(大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合同履行地篇一

乙方：
身份证号码：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原则上，就房屋买卖事项达成以下协议书条款：

（一）写明当事人的名称或者姓名和住址，如果主体是法人组织，应以营业执照名称为准。如果是自然人，应以居民身份证上的名字为准。

（二）标的物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商、产地、数量及价款，买卖合同应当对买卖的标的物进行详细的描述，做到明确具体一目了然。写明货物的参数，货物的质量要求，货物的包装标准。合同履行的期限、地点、方式，交货的时间、地点、方式。

（三）检验标准、时间、方法、结算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

（四）根据《民法典》第四百七十条，合同的内容由当事人约定，一般包括下列条款：（一）当事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和住所；

(二) 标的; (三) 数量;
(四) 质量;
(五) 价款或者报酬;
(六)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七) 违约责任;
(八) 解决争议的方法。首先, 内容要合法, 不能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
其次, 合同内容应该简明、直接, 对各方权利、义务、违约责任、解除合同的条件、有效期等要素作出明确约定;
最后, 合同各方当事人的信息要真实、准确;
签字盖章行为要真实。

(五)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每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章) 乙方: (章)

年月日年月日

合同履行地篇二

根据我国《》第61条规定, 合同生效后, 当事人就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地点等内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 可以协议补充; 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 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详言之, 首先, 当事人对合同内容的约定应当明确、具体, 以便于, 但实践中由于种种原因, 欠缺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条款约定不明的情况经常发生, 因此需要对合同进行补充。合同法规定, 合同生效后, 当事人就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地点等内容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 可以协议补充, 不能达成补充协议的, 按照合同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

其次, 当事人在合同中对质量、价款、履行地点、履行方式、履行期限、履行费用未约定, 或者约定不明确, 既不能通过

协商达成补充协议，又不能按照合同的有关条款或者交易习惯确定，依照《合同法》第62条规定，可以适用下列规定：

(1)质量标准不明确的，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同类产品或者同类服务的市场通常质量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特定标准履行。这里讲的通常标准，指的是同一价格的中等质量标准。

(2)价款不明确的，除依法必须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以外，按照同类产品、同类服务订立合同时履行地的市场价格履行。

(3)履行地点不明确的，如果是给付货币，在接受给付一方的所在地履行。交付不动产的，在不动产所在地履行。其他标的在履行义务一方的所在地履行。

(4)履行期限不明确的，债务人可以随时向债权人履行义务，债权人也可以随时请求债务人履行义务。不能即时履行的，应当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

(5)履行方式不明确的，按照标的物性质决定的方式或者有利于实现合同目的的方式履行。

(6)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的，由履行义务一方负担履行费用。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合同的补充是以合同的成立和有效为前提的，如果欠缺的必备条件和必要条款，或者合同被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自然就没有合同要补充。

合同履行地篇三

承诺人(甲方)：

担保机构(乙方):

为确保借款人 *xx银行____市支行担保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借款人借款金额 万元整, 借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甲方愿意向乙方提供承诺。乙方经审查, 同意接受甲方的承诺。甲、乙双方根据有关的法律规定, 经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甲方承诺的贷款金额为人民币(币别) 万元整, 贷款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第二条 本合同的承诺方式为连带责任承诺, 甲方对借款合同中的借款人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如借款人没有按借款合同约定履行或者没有全部清偿其债务, 乙方有权直接要求甲方承担承诺责任。甲方应在接到乙方《催收到(逾)期贷款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履行清偿义务。若仍未履行, 乙方将通过有关部门批准或法律手段直接从甲方工资中划拨, 直至偿清借款人贷款本息。

第三条 承诺担保的范围: 借款合同项下的贷款金额人民币(币别) 万元整及利息、借款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及实现贷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四条 承诺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后____年。

第五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承诺的借款合同, 借款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六条 承诺期间, 借款合同的当事人双方协议变更借款合同

除贷款利率以外的其他内容，应当(毋须)事先取得本合同甲方的书面同意。

第七条 承诺期间，甲方发生机构变更撤销或其它足以影响承诺能力的变故，甲方应提前10天书面通知乙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由变更后的机构承担或由甲方在____日之内落实为乙方所接受的新的承诺人。

第八条 承诺期间，乙方有权对甲方的资产状况和财产状况进行监督，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其收入证明或财务报表等资料，甲方应如实提供。

第九条 承诺期间，甲方不得向

第三方提供超出其自身承担能力的担保。

第十条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前承担承诺责任，甲方同意提前承担承诺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

第七条、

第八条、

第九条的约定或者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第十一条 甲方不承担承诺责任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应向乙方支付被承诺的借款合同项下借款金额 1 %的违约金，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且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所受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实际经济损失。对上述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未承担承诺责任的贷款本金、利息和其他费用，乙方有权直接用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

解除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协议未达成前，本合同条款仍然有效。

第十三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向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方违反本合同自愿接受强制执行；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或按指纹） 乙方：（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履行地篇四

技术转让又称技术转移，技术转移是指技术在国家、地区、行业内部或之间以及技术自身系统内输入与输出的活动过程。

本技术转让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由甲方_____ (根据_____法律成立和存在的一家公司，其办公室设在_____)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和存在的一家公司，其主要办公室和营业地点为_____)，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达成和签署(甲方和乙方以以下有时合称“双方”，或单独称为“一方”)。

鉴于乙方有意获得这种技术和诀窍；

鉴于甲方愿意根据主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及根据本合同的条

款和条件，向公司出售此种技术和诀窍。

为此，双方协议如下：

第一条技术诀窍和培训的内容及质量保证

1.1本销售合同的主题是使用甲方和它的关联公司所拥有的技术和诀窍的权利，包括一切规格，作业周期资料等，以及包括与此有关的任何技术资料_____。

1.2甲方将按照附件b的规定提供技术服务以及指导开车和开车后初期操作，有关此种技术服务费用应作为甲方按主合同向乙方认缴资本的一部份。

1.3甲方应在它的关联公司，即甲集团设于的设施中的_____工厂，或在甲方自行选择的另一间_____工厂，提供操作和保养培训。乙方人员接受培训的最适当时间，将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商定。在甲方的设施进行的此种培训，估计可在两个至三个星期的时间内完成。派遣受训人员所需的在国外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支付并应作为甲方按主合同向乙方认缴资本的一部份，有关的其余费用由乙方负责。

1.4乙方应挑选合理人数的具有适当资历的人员，包括一名操作员和一名工程师，派往上面第1.3款所述的设施接受培训。受训人员中，至少应有一人能操流利_____语。

1.5甲方同意向乙方提供为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一切文件，一切文件均仅有_____文本。

1.6甲方应提供在乙方的工厂中初期必需的培训工作，以便使乙方能正确地掌握_____的操作工艺，该培训费用应作为甲方按主合同向乙方认缴资本的一部分。培训人员的数目，以及他们派驻乙方的工厂进行安装和试车培训的时间长短将与乙方商讨后由甲方决定。此种人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生

活费应由提供，作为主合同中所规定的该厂向乙方认缴资本的一部分。

1.7乙方对有关_____在本合同条款规定以外的任何协助，应由甲方谘询协议的形式提供，其条款和条件将以书面形式商定。

1.8甲方应根据第1.8.2条的验收测试程序保证提供给乙方的_____装置达到第1.8.1条所述的规格和性能。

1.8.1规格和性能_____。

1.8.2验收测试程序_____。

第二条付款

2.1考虑到乙方购买使用_____工艺的权利，乙方同意分五期，每年一期以_____万美元向甲方支付总金额_____万美元。该款以汇款形式汇入由甲方指定与中国银行有业务联系的国外银行帐户内，第一期款项将于_____工厂开始作业之后十二个月到期应付，此开始作业日期应由双方书面同意确定。

2.2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按中国税法应缴纳的，与上面第2.1款所述有关的任何税金，均应由乙方为甲方预扣和代缴；乙方这样为甲方预扣和代缴的任何此种税金，均应由甲方记入贷方，作为乙方部分清偿上面第2.1款规定应向甲方付款的一部分。乙方为甲方这样代缴的一切税金，均应在缴税日期后十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报表。这种书面报表应附上以甲方为抬头人的政府正式收据原件，并应书明为哪一笔特定付款缴纳该项税金。

第三条额外义务

3.1为了使甲方愿意向乙方出售_____工艺，乙方同意对此种技术和诀窍加以保密，除了合理需要使用这些技术和诀窍，且已书面同意对此种资料加以保密的乙方高级人员以外，乙方不得向任何其他人透露这些技术和诀窍。此外，乙方同意，它将只在它的工厂中使用此种技术和诀窍，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出售这些技术和诀窍，也不得授予这些技术和诀窍的许可证。

3.2有关_____工艺的非专利技术改进的有关资料，甲方应向乙方免费提供，乙方也应在对等条件下向甲方提供类似的资料。

3.3在本合同的有效期内，如有人鉴于乙方使用_____工艺，且此种使用符合甲方或它的任何一个关联公司向乙方提供的指导，而向乙方进行据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侵犯任何人的权益的任何控告或法律诉讼时，则甲方在接到乙方的书面请求时，应在此种控告或法律诉讼中进行辩护，并由甲方自行负担这方面的费用。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合同履行地篇五

借款合同履行地如何确定核心内容：借款合同履行地如何确定？贷方履行支付借款义务，合同履行地为借方所在地。借方履行还本付息义务，合同履行地是贷方所在地。还有应该以贷款方履约地作为合同履行地。接下来法律快车小编为大家详细介绍。

借款合同是双务合同，自然存在两个履行地。首先，按照履行的先后顺序，先由贷方履行支付借款的义务。在双方未明确约定履行地的情况下，根据《合同法》第六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合同履行地应在接受货币一方所在地——即借方所在地。其次，是借款方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按照前面的规定，履行地应该在接受款项的一方所在地——即贷款方所在地。

所有双务合同都存在一个“以哪一方履行地作为合同履行地”的问题。按照《民事诉讼法》司法解释有关合同案件管辖的规定，一般应以“非金钱给付义务一方履行地”作为合同履行地，如买卖合同以交货地、加工承揽合同以加工地。之所以这样理解，因为很多合同里面都有“支付价款”的义务，“支付价款”不是不同合同之间的区别点；而“非金钱给付义务”往往能反映不同合同之区别。

就借款合同而言，表面上看借贷双方都在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其实，能反映合同本质特征的是贷款方的放款行为，而不是借款方的还本付息行为。因为借款方的还本行为类似于租赁合同中返还租赁物的行为，而付息行为是借款方使用资金的价款，这两项都不能反映借款合同的本质；而贷款方的放款行为才是借款合同不同于其他合同的标志。

综上，在当事人双方约定不明的情况下，应当以贷方履约地——借款人所在地确定借款合同的履行地。

借款合同可分为如下两类：

1、行借款合同，即以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为贷款人，以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为借款人，它们之间形成的借款关系。这类合同又称为信贷合同或贷款合同。

2、民间借贷合同，即自然人之间形成借款关系。值得注意的是，我国现行法律禁止企业之间的金钱借贷，如果企业之间进行金钱借贷行为，则该行为无效。

银行借款合同和民间借贷合同分别有其各自的特征，下面对其两者进行对比：

我国现行法律规定，只有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才能从事金融借贷活动，故银行借款合同的贷款人只能是国家商业银行或其他依法可经营信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民间借贷合同的贷款人只能是自然人，企业法人、其他组织不能成为贷款人(但非金融业务的内部借款除外)。

商业银行或其他经营信贷业务的金融机构发放贷款，除法律规定外，都必须收取一定的利息，故而银行借款合同是有偿的。而民间借贷合同的当事人之间既可以约定借款利息，也可以不约定利息，不必然是有偿的。

银行借款合同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订立银行借款合同的，合同应为无效。民间借贷合同非以要式为原则，当事人可以采用书面形式，也可采用其他形式。

银行借款合同是诺成合同，只要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借款合同主要条款达成合意，合同即告成立，而不以标的物的交付为要件。民间借贷合同为实践合同，即自贷款人提供贷款时生效。